

一部川康的《乱世佳人》

烟道女

紫 夫 著

一部川康的《乱世佳人》

烟道女

紫 夫 著

延边出版社

烟 道 女

紫 夫 著

延 边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李 仁

封面设计：杨 阳

烟 道 女

紫 夫 著

延边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宁市文化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5 字数：300 千字

2000 年 7 月第 1 版 200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7 - 5634 - 0993 - 9/1·26

定价：25.00 元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反映民国期间，西康山区烟、匪、兵三祸横行，给民间带来深重灾难的长篇小说。是一部三、四十年代川康地区的人文风情录。

故事发生在西康的巴郎地区——

沙坝考武，匪首谭秉斋之女谭凤突杀年青英武的师付江正良，谭秉斋哈哈大笑道：“巴郎一方乃我飞刀女儿的天下。”

十八年后，谭凤已成为独霸巴郎一方的女舵把子谭飞鸿，谭飞鸿与云峰正在荒淫之际，忽接崩岭土司密信，信中还夹有一把小飞刀，谭嫂决定要做一宗“大买卖”。

赶马青年岩虎夜入巴郎镇盈春楼与冷面女人接头。侍女送茶入室，暗示有凶兆来临，岩虎大惊，不得不离开巴郎镇。

崩岭堡美貌少女月香在山弯等恋人岩虎归来，没想到却被一双罪恶的魔手抱住了……醒来后，失去贞操悲愤欲绝的姑娘纵身跳下了千丈岩……

桑七娘被匪兵奸污惨死，家藏白熊皮被抢。七江初怒杀匪兵逃进山林，决心寻找从小失散的两个姐姐和大叔江

正良，找仇人谭飞鸿报仇，逃难中恰遇岩虎，告知月香失踪。

崩岭土司甲嘎闻知铲烟队两个匪兵被七江初杀了，却无动于衷，仍与四姨太、五姨太荒淫无度……。

省城，悄悄潜回的孙进财在情妇家中鬼混了一夜，第二天早上便看了一场杀人“闹剧”。是夜，孙进财与烟馆女老板私混，遇禁烟局来察烟馆，孙进财蒙混过关，再也不敢在省城呆下去了。

凌云峰连夜赶回巴郎镇回报岩虎已顺利返回崩岭的消息。谭飞鸿要凌云峰注意北路霸匪高峰子部动静。凌云峰与燕儿私通成奸。

高峰子匪巢关刀沟比武定婚，一方是高峰子义女慧姑，一方是其外号“疤龙”的林志龙。慧姑以高强的武功胜疤龙，又以神枪辞了婚事。

慧姑找到牛角沟，知情人已于几天前死去。慧姑寻到崩岭千丈岩下，救了跳岩的月香。并寻到岩虎，岩虎误为月香之事是慧姑所为，慧姑扯下了盘头帕，露出姑娘的黑发辫子……

岩虎与月香情绵之夜又被捉进土司衙门，月香疯了。四姨太付蝶玉与铲烟队长唐仁甫媾合成奸。慧姑冒险独闯衙门，与唐、甲斗智斗勇，巧救岩虎出土牢。

四姨太实际上已成为唐仁甫利用的暗探，甲嘎土司虽被付蝶玉销魂的撩拨工夫所陶醉，没点破此事，可仍然让她感到害怕。甲、唐二人为其阴谋施使而得意忘形，唐仁甫在酒桌上被五姨太蔓萝女的美貌惊呆了。

谭飞鸿夜巡黑龙潭遭到“杀手”袭击，女匪酋决意报复。

七江初和七江珠姐弟月夜相逢，重返崩岭祭奠母亲。

谢雯羽手下亲信黑老五早对燕儿垂涎欲滴，燕儿夜间习武遭黑老五施暴，情急之中凌云峰救了燕儿。

谭飞鸿在岩脚卡山口设伏袭击谢雯羽部，谢单人匹马逃进荒草坝，被谭飞鸿手刃。凌云峰暗中煽动几个想奸淫谢雯羽的匪伙对女酋不留活口产生不满……

谭飞鸿带着凌云峰闯入衙门，在议事大厅见了甲嘎、唐仁甫，送上了谢雯羽人头，一笔丑恶买卖成交。

摸着被疯月香抓破的脸，谭飞鸿忆起了往事，铁石心肠的女匪朝月香举起了枪，然而却无法控制发抖的手。凌云峰昨夜与她淫乱，今早便不辞而去，身上的一件东西也莫名其妙地丢失，谭飞鸿已觉出事情不妙，忙跨上马背飞驰而去。

庆功宴上，群魔竞丑，杯盘狼籍。四姨太出够了风头，孙进财酒壮色胆将手伸进了四姨太腿根，团丁丘八淫乱狂笑，唐仁甫乘乱钻进后院强奸了蔓萝女。

七江珠姐弟伙同牛角沟山人半路劫车救了岩虎。返回途中恰遇谭飞鸿纵马奔驰，凌云峰和燕儿出现在山坡上，谭飞鸿枪杀凌云峰，燕儿又突然开枪击毙谭飞鸿，然后开枪自杀。七江珠等人冲上前去，发现燕儿手中握着的一块玉佩，七江珠也把自己的玉佩放在一起，江珠姐弟俩禁不住哭叫起来，原来燕儿和他们是同胞姐弟。

天明了，七江珠姐弟、岩虎和牛角沟山人一起向着曙光升起的山岭走去……

楔 子

川西山区的野山荒谷，一片沙地，几溜枯黄的败草
.....

他扛着刀靶朝前走去。

这是一个英俊潇洒的青年，年约二十六、七岁，他叫江正良，是匪首谭秉斋的女儿的武术教师。他在沙土地上留下一串深深浅浅的脚印。三十步、四十步……他站住了，将刀靶插进沙土。

这是最后一招——飞刀穿靶。

他知道女徒已练得功夫娴熟，这一招过关，他也算兑现了当初的“诺言”，老匪首也就无话可说了，明日他就可以远走高飞。

五十步外，迎风挺立着女徒谭凤。她年逾二十，容貌姣美，紧束的腰带勾勒出饱满的乳峰和笔直的双腿，好一个飒爽英姿的武场姑娘。

巴郎镇以南数里远的山谷中，如水的月光被高耸的峰峦挡住了。阴沉沉的山谷里，投着山峰的暗影。几点闪烁

的灯光如鬼火一样在暗影中遮遮掩掩，试图要挣脱阴暗的笼罩，那里有几栋颓于颓败的破碣房。

这天下午，匪首谭秉斋带着手下二十几个喽罗去巴郎镇贩卖一批烟货，意外地获得了好价钱。回来后欢喜若狂，豪饮庆贺，都醉醺醺地倒在了床上。那一夜，作为匪首的千金爱女，她也毫不例外地喝了烈酒。

万籁俱静的山谷之夜，她躺在桦木牙床上辗转难眠，二十年孕育的少女春情激荡，在烈酒的推波助澜下再也按捺不住了。再过几天，他就要走了，这是父亲答应过的，即使父亲强行“挽留”也是无济于事的。她最清楚，凭着他超群的本领，完全可以轻而易举地走出山谷，脱离匪窝，远走高飞。她不能让他走，她要挽留住他，他是她心中悄然升起的太阳。然而，她也恨他，恨他的无情，恨他眼中根本没有她这个漂亮的女徒弟。她不甘心，她要用少女特有的魅力使他服服贴贴。

父亲说过：强者为龙。

夜静悄悄的。透过黑洞洞的窗棂，她盯着对面如尖刀般的山峰披着银白的月光。夜风阵阵，款款地在谷地里游荡，她似乎听到风声中传来男性迷人的鼾声，令她心旌摇荡，不可遏止。她掀开了轻软的被盖，嗅到了从自己体内溢出的如麝兰般的馨香。黑暗中，她情不自禁地摩挲着自己丰腴的胴体，少女的肌肤细嫩而滑润，烫烫的，心里的情焰在升腾，在暴涨……闷热得厉害，好像有无数山蚊子蜇得浑身上下骚痒难忍。她的双手停放在滚烫的胸乳上揉

弄着，平时习武活动，她的乳房长得饱满挺拔，乳头已如两颗山樱桃般鼓出，她觉出那下面如脱兔般蹦跳不宁的心。她的手开始顺着乳沟平滑的腹部朝下面滑去，手掌滑过少女丛林，指头已浸入潮润的温流中；她已经滑入春情高涨的漩涡里，她不但不能抵御这种肉欲的诱惑，反而在加深这种诱惑，而诱惑的对像恰恰是她自己……

今夜，她是无论如何也不能安寝了。

她是谭秉斋的女儿，父亲敢做敢为，在她眼里是一条龙，她就是“龙”的女儿。终于，她跳下床，赤裸着身子闪出了门……

这一夜江正良也喝了烈酒，但他没有醉。谭凤进来后不顾羞耻地上了他的床，并紧紧地搂住了他，烫贴的嘴在他的脸上胸前不停的啃吻。他闻到了少女迷人的体香，他触摸到了少女柔软细嫩的肌肤，这似乎是他早就盼望的，他生理的欲望被她撩拨得几乎不能自持，他觉得自己体内有一股不可抑止的力量要爆发奔突而出。然而，他的理智在告诉自己，两天后就要离开这个山谷了，不，不能……她是“恩人”的爱女，她漂亮妩媚，他不能连累她，也不可能将她带上流离颠波的旅途。他把她伸向自己腿根的手拉开了，并轻轻地推开了紧贴着自己的滚烫身子，兀自下床踱出了门。

她根本没想到会出现这样的结果，一个青春女子情欲澎湃的滚烫肉体竟然未能融化一个青春蓬勃的男人的心。她无声地哽咽了，这是女性自尊受到捉弄的恸哭，随之便

变成了强烈的仇恨。匪首父亲的野蛮血液在她身上流淌，那不仅仅是血水，而是不可稀释的铸铁水。她咬烂了被角，窗外镀着月光的山峰如一把寒光闪闪的利刀给予了她凶残的启示……

就在这时候，一个精赤着身子的黑影上了床。她紧闭着眼睛，一任那男人浊重的喘息淹没自己。黑夜在颤动，高山流水般的声响如同朝她欲海中投入的石子溅出簇簇水花，她被疯狂的搏击吞噬了。她感受着每一个具体的细节，那种痛苦的刺激将她的欲火烧得难以自持。她感到了从未有过的快感，伸出手臂紧紧抱住了那男人，无师自通地迎合他，感觉到他健壮如牛的肌肉异样地抽搐着，一次又一次拼尽力气冲撞着她的肉体……她睁开了眼，月光下的山峰真的像一把刀。

……此时此刻，江正良已将刀靶立好。然而他没有想到人世间星转斗移，只是瞬息之间；鹰击长天，危岩断翅，也是始料不及的。就在他转过身来的瞬间，谭凤已飞刀出手，两股凶残无情的寒光带着金属的尖啸直穿他的胸膛……。

“啊！”江正良大叫一声，浓重的血腥气喷突而出。他朝前踉跄了两步，眼里是迷惑、绝望、愤怒，两边的黑峰如巨兽朝他倾压下来……他颤抖不已的手指向谭凤：“你……魔鬼……”扑的一下倒地身亡。

一股山风狂搅而起，飞沙走石，刀靶在风中一阵剧烈的颤抖。

众喽罗皆大惊失色。

老匪首瞪圆了充血的牛眼，喇地抽出了枪，色厉内荏地喝叱道：“你……你为啥杀他？”

她原本俊俏的脸上露出无比狰狞的青光，让人不寒而栗。她示意杀气腾腾的匪首父亲跟她走进了昨晚的黑石碉房。

……床上，一个赤身裸体丑陋不堪的躯体躺在污血的海洋中。此男人正是老匪首的亲信，意欲培养为这股匪伙头目的烂二。

血腥弥漫。

老匪首阴沉着马脸提枪出去了。

她关上门，室内光线黯淡，如置棺材窟中。暗影中，她抽出腰间的匕首，将烂二胯下的那串肮脏东西割了下来……

蓦地，站在窗外凶残成性的老匪首举起枪来，将一串子弹射入了天空，他突然发出一阵野兽般的狂嚎：

“哈哈……巴郎一方乃我飞刀女儿的天下！”

……十个月后，一个寒风萧萧的清晨。在墨黑苍浓的林莽灌丛中，一双神情复杂的眼睛紧紧地盯着穿行于崇山峻岭的茫茫烟道。冷浸浸的风中传来了驮铃的叮当声，也传来一个婴儿清脆的哭嚎。驮铃停下了，婴儿的哭声也停住了，过一阵，驮铃声夹着婴儿的哭声消失在烟道远方。躲在灌丛中的人立起身来，欲去追赶驮队，又咬着唇站住了，倏地转身隐入了密林。

第一章

骄阳似火，悬于杵天岭偏东的天空上。

风不起，树不摇，绵延的群山莽林静阒得让人生畏。天穹上一群黑老鸦打着旋地盘飞，也不呱噪，似乎是在寻觅荒野下突然出现的腐尸臭肉。

杵天岭下，青翠欲滴的紫金修竹林中掩映着一座山墙颓败的小小观音庙，古老而恬静。此处乃巴郎镇信男善女初一、十五烧香求子的去处，今天不是观音娘娘的节日，所以仍是十分的清静。

“吱呀”一声，年老的庙姑拉开了门，让出一男一女两个人来，复又将门关上。

走出庙门的男女环视了周围群山片刻，径直向里许远的巴郎镇走去。

“谭嫂，你今天真像达官贵妇人，太美了！”男的献媚地说。

被唤作谭嫂的女人呵呵大笑。的确，她今天打扮得很漂亮，淡施脂粉，轻描蛾眉，火筷子卷了黑发，用一根纯

银发夹压着，金耳环金戒指在阳光下熠熠闪耀，黑色金丝绒无袖旗袍衬托出高耸的胸脯和浑圆的臀部，曲线丰满，充分显示出中年妇人高雅的魅力。一双大眼闪烁有神，乍一看很和善，留神久了，才会发现眼神中时不时流露出一股令人胆战心悸的寒光。那男的则是个二十来岁的小伙子，打扮也不俗气，穿一套藏青西服，黑亮皮鞋，只是忘了配上一条领带，从那貌似灼灼有神的虎眼里也能窥视到一股阴冷的杀气。

女的便是当年戮师蚀秽，令人闻之惊惧的女匪谭凤，如今即是巴郎一方袍哥女舵爷，一个封建领主式的人物，又是川边山区南路杵天岭、飞鹰涧一带霸匪的总头子，背地里被人称作谭飞鸿。男的则是她的贴身亲信，人称凌云峰。

此时离巴郎镇尚有一袋烟路程。旷野里空寂寥寞，微风不起，阳光当头，燥热不已。凌云峰索性敞开了衣服，将插在腰前的双枪挪到两侧，以让衣襟仍掩着枪，一双眼已是贼眉贼眼地睨到了女主子高耸的胸脯和赤裸在旗袍外的肉膀子上了。这厮好大胆？其实不必担心，如没有女主子的特殊恩准，他与她早存在的丑陋关系，凌云峰就有十个脑袋也是不敢在她面前放肆的。果真走着走着，凌云峰便被她那浑圆的膀子给煽动起了邪火，瞧她今日这模样，确实让人着迷。凌云峰细观她的神色，女主子令人胆战的杀气早已深藏不露，淡妆衬出的俊脸上满是和煦的温情。凌云峰色胆骤增，竟然一抬手臂搭上了她浑圆的肩头。

谭飞鸿早已察觉云峰的神态，转头朝她淡然一笑，竟是少见的妖媚。凌云峰更加的放肆了，一只手掌摸上了她高耸的乳房。谭飞鸿停住了脚，也了他一眼，凌云峰顿时收回了手，上涨的邪火倏地消失了，只露出一脸尴尬的笑。谭飞鸿禁不住也笑了：

“蠢儿子，光天化日底下又憋不住啦？”

“嘿嘿，嫂……姐……”

谭飞鸿伸手摸了摸他的脸，抿嘴一笑道：

“乖儿子，骚劲儿留着回去到床上露给老娘看看。”

两人一路说着浑话不觉已是走到了巴郎镇口。谭飞鸿已恢复了冷俊的面孔，她对凌云峰吩咐道：“云峰，烟会已经开始，你要密切注视盈春楼住的那个婊子，那婊子一伙来头不小呢；另外，还得注意北路，莫要让高峰子疯到老娘的地盘上来。去吧，日落时候再来陪老娘。”话完，竟冷若冰霜的朝他扬了扬头，兀自走进了镇街。凌云峰也拐上了另一条土街。

巴郎镇，这个座落在川边地区崇山峻岭中偏僻一隅的弹丸之地，却是东通宁、雅、邛州，西接卓斯卡拉、亚克巴龙等番地的茶盐集市之一。川边山区地域封闭，无工业，农业也很落后，油盐米茶糖之类和针线布匹等生活用品都要靠内地运来供应。早年间是以药材和少数山区土特产如花椒、兽皮之类去交换所需。后来因其地理上的险要崎岖，山嶂如屏的条件，从清末年起就偷种鸦片烟，始为小规模种植，继而由宅前宅后遍及荒坡野地。鸦片烟已跃

居为市场贸易的“正宗”商品，而一经运出又获利成倍。因此招引远近商客趋之若鹜，形成公开的“烟会”。

此时节正值烟会期间。

狭窄的土街上，旮旯角落都摆满了箩筐、摊铺，日杂用品应有尽有，打卦算命、杂耍戏法，卖人丹贴狗皮膏药的也挤满了檐边街沿。除了土著山人，西装革履的，旗袍花裙的，长衫礼帽的……满街混杂，根本没人能分清这么多人来自何方，目的却很明确，都是来赶烟会，明来暗往地做大烟生意。

凌云峰一走上土街，就让街沿边一帮探头晃脑的叫花子娃娃看见了。其中一个悄声道：“安哥，看这人像是有钱，上去讨几个。”

“难说哩，莫看他穿得气派，说不定是他妈个空口袋，掏不出两文钱来。”

“安哥，你不上我就要上罗？”先头的一个说。

“去去去，讨得几个好买肉锅魁。”

那蓬头垢面的叫花子娃娃就窜了上去，一把拉住凌云峰的衣角，一顶肮脏的烂边草帽就伸到了他面前：“叔，行行好……”

凌云峰忽地甩开叫花子娃的手，瞪圆了牛眼。那娃仰头一看，吓得转身就跑。凌云峰冷冷一笑，抻抻衣角，仍背了手悠然自得地在街上遛。

“狗娃，你咋跑了，没要到钱啊？”

“安哥，撞到鬼了，他是飞……独独……行……”

“噢，是独行云峰！他咋换那身打头，这不是他们的码头吗？”

“这事儿怪。”

“怪个屁！见怪不怪，这烟会期间怪事还少了吗。说不定飞刀……”安哥忽地捂了嘴，朝四下里望望，才又接着说：“说不定要演一场好戏哩。”

“好戏烂戏，管我们屁事。走，上盈春楼门口去讨，那里头进出的嫖客都它妈的有钱。”

这一边，凌云峰已经走到了十字土街的西头。隔老远就看见街口处的宜园茶馆人头攒动，茶客爆满，门柱上方高挂着秦瞎子的评书幌子：瓦岗寨。看街南头，盈春楼高悬的一串黄裱灯笼在骄阳下如失血过多的大奶头，想必那里面也是装满了浪语淫笑。这一阵，谭嫂一定在宜园茶馆里听评书，十字土街这一片也一定在她的视线监控下。

凌云峰转身朝下街穿去。

下街本是舞刀弄棍、唱戏杂耍的场所，此时白天，戏台子上空着，倒是不大不小的土坝子里人群熙攘，热闹非凡。

一对男女青年在摩肩接踵的人群中闲逛。那女的二十上下年纪，瓜子脸，丹凤眼，身段窈窕，粗布短衫，灯笼裤，腰系一根红绸带，一根独辫顺着浑圆的胸脯垂下来卡在红绸腰带中，显得很干练利爽。男的身穿蓝布长衫，头上的黑礼帽耷在左额，刚好遮住左额上一块刀疤，眼上架一副墨镜，看不出脸上有一点表情。那年青姑娘倒活